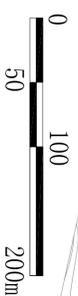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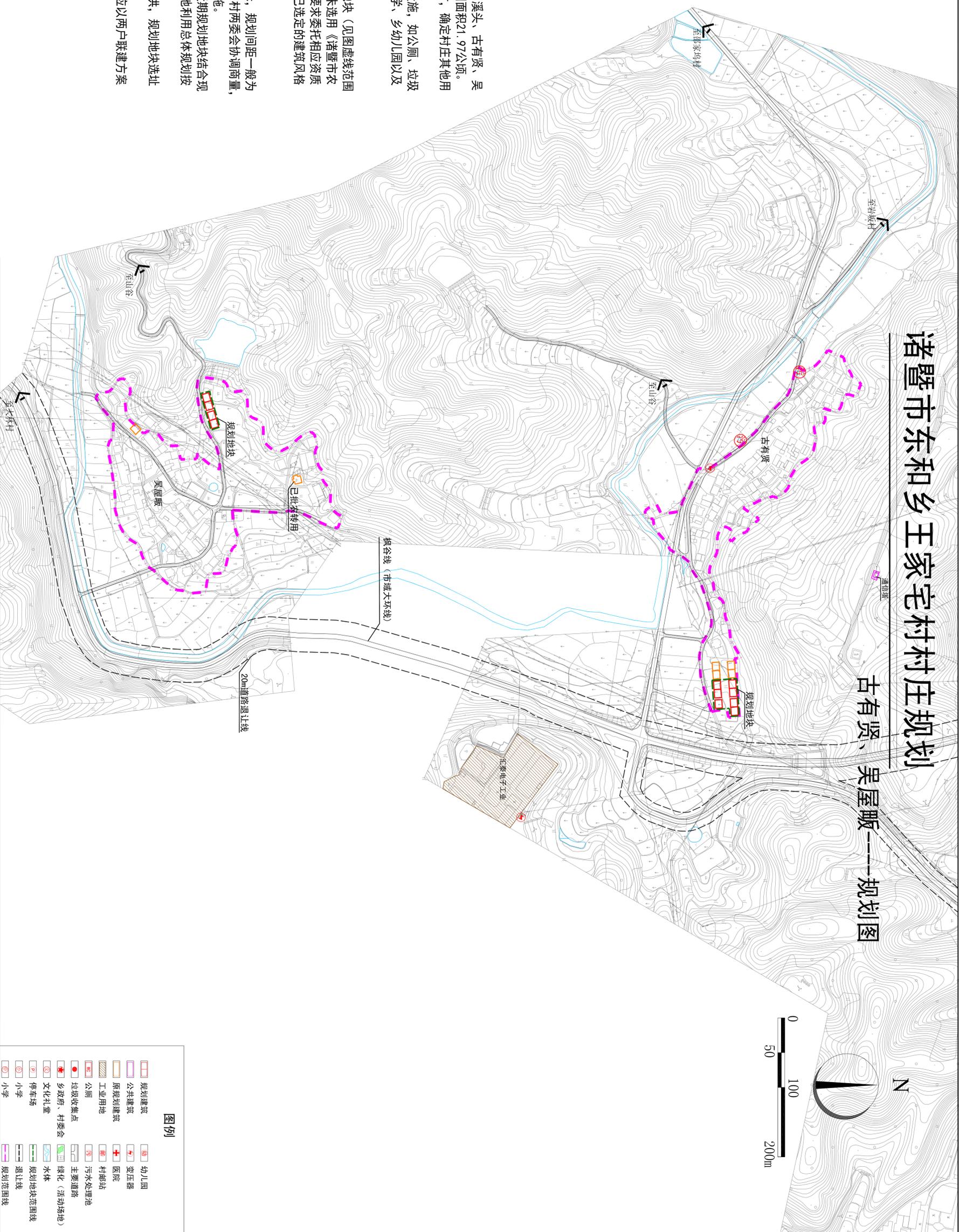


# 诸暨市东和乡王家宅村庄规划

## 古有贤、吴屋畈——规划图



- 1、王家宅村是乡政府所在地，位于东和乡中部，由东和、溪头、古有贤、吴屋畈4个自然村组成。本次规划期2018—2030年，规划范围面积21.97公顷。
- 2、本次规划主要对老村作适当梳理和环境整治为主，同时，确定村庄其他用地性质和村庄建设用地。
- 3、根据农村现代化和现行发展要求，村内配套相应公共设施，如公厕、垃圾箱等，保留位于现状的乡政府、乡文化活动中心、乡中小学、乡幼儿园以及村办公楼等，图书室等在办公楼内统一安排。
- 4、村内主要道路宽度为6-12米，次要道路宽度为3-4米。
- 5、农民住宅控制在3层，本次规划共安排4处宅基地规划地块（见图虚线范围内），同时将历年调整的村庄局部规划进行延续，本规划未选用《诸暨市农民住宅方案图集》中建筑方案的规划住宅，应根据市文件要求委托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建筑方案，建筑设计方案必须符合行政村已选定的建筑风格（色彩、风格相近），并经乡人民政府同意后才能实施。
- 6、规划地块规划范围内总户数为39户。
- 7、规划建筑为两户联建，单户占地面积为100—120平方米，规划间距一般为12.0米，山墙间距为3米。规划地块涉及电力杆线的，已与村两委会协调商量，在征得有关部门同意的情况下，将进行电力杆线移位后实施。
- 8、本次村庄规划做到统一规划、统一调地、统一配套。近期规划地块结合现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远期规划地块（2020年后实施）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按村庄规划来调整用地性质。
- 9、本规划地形图为1:2000，由诸暨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提供，规划地块选址位置仅作为上位规划依据。
- 10、规划方案批准后严格禁止一切不连续、跳跃式选址，应以两户联建方案有顺序进行选址。
- 11、规划方案实施前须报乡人民政府同意后方可实施。

### 图例

- |  |         |  |          |
|--|---------|--|----------|
|  | 规划建筑    |  | 幼儿园      |
|  | 公共建筑    |  | 变压器      |
|  | 原规划建筑   |  | 医院       |
|  | 工业用地    |  | 村邮站      |
|  | 主要道路    |  | 污水处理池    |
|  | 乡政府、村委会 |  | 绿化(活动场地) |
|  | 文化礼堂    |  | 水体       |
|  | 停车场     |  | 规划地块范围线  |
|  | 小学      |  | 退让线      |
|  | 小学      |  | 规划范围线    |

<b>诸暨市规划设计院</b> 证书编号: NO. 乙[浙]城规编142035	建设单位	东和乡王家宅村	项目	村庄规划	设计号	注册签章:
	审定	审核	校对	设计	日期	图章

图章未经盖章或加盖本院出图章一律无效